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智慧雲端科技中心2樓)

承辦人：賴瑩甄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52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se0324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20448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1學年度第1學期新北市教學科技暨數位素養增能培訓實施計畫」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如遇假日，得於1年內擇日補休3小時（課務自理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9月5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6716111號函（諒達）暨本局111年9月16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768085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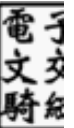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案假日辦理研習時間如下：

（一）111年10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「iPad精彩簡報製作—Keynote」。

（二）111年11月2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「iPad酷炫影片製作—iMovie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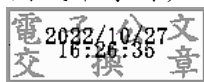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112年1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「跟著大師寫書聯—e筆書畫」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



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